**宁德市气象局文件**

宁气发〔2019〕86号

宁德市气象局关于黄德华等同志转正定级

与气象初级职称资格评审认定的通知

各县（市、区）气象局，市局各直属单位、各科室：

一、转正定级和认定气象初级职称人员

黄德华，大学毕业，工学学士，于2019年9月录用为宁德市气象部门国编人员，现见习期已满。根据福建省气象局关于印发《福建省气象局职称评定管理办法（试行）》（闽气发〔2017〕58号）的有关规定，经宁德市气象局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考核合格，并报市局党组审定，给予转正定级，并认定具有气象助理工程师任职资格，任职资格时间自2019年9月起计算。

二、评审通过取得气象初级职称任职资格人员

经宁德市气象局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并报市局党组审定，赵海峰、蔡凯捷、孙宇、胡伟萍等4人取得气象助理工程师任职资格，任职资格时间自2019年12月起计算。

请用人单位按照《宁德市气象局人事科关于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聘任规定的函》（宁气人函〔2013〕10号）文件精神，对以上同志按照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有关规定进行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并将聘任文件抄送市局人事科备案。

 [盖章]

福建省宁德市气象局

 2019年12月24日

宁德市气象局办公室

抄送：省局人事处。

 2019年12月24日印发